

心,同时吸收《礼运篇》为代表的东方封建文明和《美国独立宣言》为代表的西方资本主义文明所舍的精华,才能再创中国社会主义之辉煌。”这也是一个含义很大的独创性的论断,可惜作者没有对此作具体深入地分析和论证。按笔者主观理解,这里主要是谈有关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总体设想,即坚持以《共产党宣言》所阐述的与传统的私有制和传统观念彻底决裂的共产主义和集体主义思想为核心,同时吸收《礼运篇》的大同思想和《美国独立宣言》的民主、自由思想。如果这种理解不误,这就提出了两个需要具体深入研究的问题:一是如何把三者结合起来,形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二是如何把上述三者与党的十四大提出的“以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科学、有纪律的新人为目标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有机地联系起来。

当然,系列商榷论文提出的新思想和新观点还不止上述三个方面,但仅此已可以看出,程恩富教授在理论上的创新精神是十分可贵的。

(作者系四川联合大学经济系教授;单位邮编:610064)

应当消除西方“经济人”分析在我国的不不良影响

丁 冰

80年代以来,张五常教授针对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问题出版了几本论文集。他从抽象的人性论出发,以科斯产权理论为依据,认为资本主义制度(他称为“私产制”)乃是人类唯一可靠的选择,断言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已被他打得“片甲不留”,并断定中国的改革开放必将走向资本主义私有制。面对如此言语,程恩富教授以一个理论工作者的高度敏感性和责任心,通过艰苦细微的研究,把4本书中提出的一系列观点和问题,分做10个题目,名曰“十问”,给予全面深入的分析和批评。在他的这些分析和批评中,处处都充满着对马克思主义坚定信念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必胜信心。

张五常教授是从抽象的人性论出发展开他的经济分析的。程恩富教授提出自私人假设不是唯一合理的经济分析的重要问题,深刻地解剖了在经济分析中认为人的本性是自私的谬论,鞭辟入里,令人叹服。同时我还感到张五常教授的这个观点乃是西方经济学“经济人”假设的基本观点和西方经济学的基本出发点,值得认真研究;而且它在我国也有广泛影响,以至有的把我国所有的经济当事人和经济学者都视为利己主义的“经济人”。这显然是不符合实际的有害的一种思想。本文拟就究竟如何估价西方经济学的“经济人”假设等问题略作进一步的分析。

所谓经济人是指在市场经济活动中,从利己主义本性出发,为追求自己最大经济利益的具有理性的经济当事人。这是斯密最先提出,而后由约翰·穆勒和新古典经济学派所一贯信奉并愈益明确深化的一个概念。斯密的整个经济理论体制就是从“经济人”出发而建立起来的。因为他认为每个人都只考虑自己的利益,但又需要取得他人的帮助,从而产生了交换,由交换又产生了分工,以至其他所有一系列的经济范畴和经济规律。这“经济人”在市场经济活动中的作用,最后集中地表现为“一只看不见的手”即市场机制的作用。无疑地这“经济人”在以私有制为

基础的市场经济中是客观存在的,斯密在理论上首先予以确认、阐述对推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完善和发展,从而推动社会历史的发展起着重要的积极作用。这主要表现在:

第一,它明确地将人置于经济理论研究的首要地位,强调了人的作用和价值,主张充分发挥人的自由和创造力,这是在经济领域中明显地突破了封建君权、神权束缚的一次革命性进展;第二,它第一次从理论上揭示了人们在现实生活中追求物质利益动机的必然性与其对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的极端重要性,从而把经济学从传统封建道德,特别是禁欲主义的桎梏中分离出来,旗帜鲜明地显示了资产阶级对物质财富的追求,从而大大有利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建立和发展;第三,经济人的假设还为人们在一定程度上去把握经济运行的内在规律提供了一把钥匙,使人们看到在微观经济领域有望通过一只“看不见的手”的指引,而把无数经济人的自发活动引入稳定有序发展的洪流之中。斯密之后,新古典学派更循此思路,通过边际革命,进一步把经济人引向无所不能的极端,认为在经济活动中,不仅是生产者,也包括消费者和生产要素的提供者,都各自为追求自己经济利益(或效用)的最大化而作出自己的选择,幻想最终使整个社会经济实现瓦尔拉的一般均衡和帕累托的资源最佳配置状态。

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上述“经济人”假设毕竟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关系中的经济范畴,它只具有相对的客观合理性,何况即使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以经济人假设为基础建立起来的瓦尔拉均衡和帕累托状态,也还只是海市蜃楼式的幻想而已。因此,若把它永恒化、普遍化,认为可以完全搬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来,就未必妥当。

首先,“经济人”从抽象的人性论出发,认为人的本性是利己主义的观点是不科学的。自古以来即有人之初性本善与性本恶之争。其实这种争论的双方在方法论上都犯了唯心主义的错误,所以不可能有赢家。人之不同于其他动物的最根本点就在于他是具有高度意识的依靠社会群体才能生存的社会动物。马克思说过:人是最名符其实的社会动物,不仅是一种合群的动物,而且是只有在社会中才能独立的动物。孤立的一个人在社会之外进行生产,就象许多个人不在一起生活和彼此交谈而竟有语言发展一样,是不可思议的。因此,所谓人的本性,就只能是指作为社会人的共同属性,而绝不是指作为生物人象其他动物一样所具有的属性,如要吃要喝,求生避死,传宗接代等等,后者可称为生物人的本能,而不是人的本性。现有的学者以这些生物人的本能要求为依据,断言人的本性是利己主义的、自私的。如张五常说什么:“生物学已开始找到证据,证明和皮肤色素一样,人性自私是遗传而不可以改变的”。这实际上是把人的遗传本能与人的社会属性范畴的本性混为一谈了。如果硬要把人的本能叫做人的本性,那也是属于生物学、卫生学等自然科学研究的范畴,而与社会科学所要研究的作为社会的本性或社会属性,完全是两码事。这就是说,在社会科学上所讲的人的本性,只能是指人的社会属性,即人的社会关系本质的概括。根据历史唯物主义原理,人们的社会关系最根本的是经济关系或生产关系,它是建立在一定生产力水平基础上,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变化的。一定社会的生产关系的总和乃构成包括人们意识在内的一切上层建筑的基础。而所谓人的本性在其表现为人的行为之前必然首先表现为人的一种意识。于是它作为一种上层建筑的意识形态,也就必然会随着与生产力相适应的生产关系或经济关系的变化而变化。在阶级社会里,不同的人分属于不同的阶级集团,有不同的经济利益,因此有不同的阶级性,即有不同的本性。所以在阶级社会只有具体阶级的人性,而无超阶级的抽象的人性。马克思、恩格斯在揭露边沁功利主义的阶级实质时指出把所有各式各样的人类的相互关系都归结为唯一的功利关系,看起来是很愚蠢的。这种看起来是形而上学的抽象之所以产生,是因为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中,一切关系实际上仅仅服从于

一种抽象的金钱盘剥关系。即在马、恩看来,边沁所大肆渲染的人的功利主义自私本性,不过就是由资产阶级金钱剥削关系所决定的资产阶级剥削的自私本性。斯密的“经济人”之所以不完全科学,就因为他是从抽象的人性论出发,把实际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的资产阶级人性,抽象为一切普遍的超阶级的、鲁宾逊式人物的人性。这是斯密方法论上的一个唯心主义的致命弱点。正如马克思深刻指出的那样,被斯密和李嘉图当做出发点的单个的孤立的猎人和渔夫,是一种18世纪鲁宾逊式故事的毫无想象力的虚构。

我们还应看到,由于人的本性必然会随着生产关系或经济关系的变化而变化,所以斯密所说的具有利己主义本性的“经济人”,必然只能是一定社会经济条件下的产物,而不可能是从来就有的。众所周知,在原始公社公有制的基础上就根本说不上有利己主义的问题,美国人类学家摩尔根在对古代印第安人的原始生活进行研究后说:在很大程度上生活中的共产制是印第安部落的生活条件中的必然结果,在他们心里还没有产生任何可见程度的个人蓄积的欲望。到奴隶制、封建制时代,虽然是私有制社会,但出于单个的个人不过是一定的狭隘人群的附属物,如奴隶依附于奴隶主,农奴依附于农奴主。在那种条件下,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在当时人们看来,如果有谁提出要求平等,那必定是“发了疯”。因此,人们根本还不可能有独立自主、平等自由地去谋取个人最大经济利益的观念产生,即那时根本不可能有产生“经济人”的社会经济思想的基础和条件。只有到了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的商品经济有一定发展的历史阶段上,在平等自由竞争的社会经济条件下,单个生产者或经济当事人由于摆脱了过去那种对“狭隘人群”的依附,才具有强烈的利己要求的意识。斯密就是在这种时代和条件下,才作出了“经济人”的理论概括。可见经济人范畴是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的产物;所谓人的利己主义本性也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思想意识形态,而并非抽象一般人的本性,既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是永恒存在的。

此外,在我国目前以公有制为主体、国有经济为主导、多种经济并存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动中的经济当事人是否都是利己主义的“经济人”呢?情况比较复杂,不能一概而论,需作具体分析。一般说,在私营企业、外资企业等非公有经济领域的经济当事人,其行为动机无疑是利己主义的,因此可以说存在“经济人”的问题。但在公有制经济,特别是国有制经济领域,就不能简单地说,利己主义是经济当事人的本性。那种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经济当事人不加分析地笼统地混合于西方市场经济中的“经济人”是不恰当的,是与公有制的本质不相容,因而是不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规律要求的。同时,也不应在市场经济领域之外去寻找“经济人”。西方经济学中的公共选择学派,由于使用历史唯心主义的分析方法,否认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和作为上层建筑重要组成部分的国家的阶级性与服务性,而把政府官员也视为经济人,因而用经济学的分析方法去分析政府行为,即把市场经济的商品交换原则广泛地运用于非经济的政治领域,创立了所谓公共选择理论。这种理论即使在资产阶级经济学中有一定积极意义,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也不能完全照抄照搬。因为我们社会主义国家的政府官员是人民的公仆,是以为人民服务为宗旨的。政府与人民之间并非利益对立的关系,因而也就不存在市场的商品交换原则;如果承认这种原则,就无异于承认政府官员的权钱交易即使不合法也合理,从而为政府的腐败提供了理论依据,后果是十分有害的。

(作者系首都经贸大学经济系教授;单位邮编:100026)